

# 菲律賓會邀請賽 2019

## 賽制：

1. 賽事採用三人 (2 木) 男女混合隊均可。出賽時每隊必須有足夠三位球員。
2. 初賽分 10 組，每組 4 隊，由大會抽籤決定每組的隊伍。當完成所有初賽分組比賽後，排名第 1-16 名參加盃賽；第 17-32 名參加碟賽。第二天的淘汰賽，對賽隊伍由本會進行抽籤決定。
3. 初賽採用單循環制。第二天以淘汰制進行。
4. 初賽分組比賽採用 8 局制或 60 分鐘，並於 55 分鐘吹哨示意仍有 5 分鐘時間。假如已發出目標球則可以繼續進行比賽，如目標球仍未發出則終止比賽。
5. 淘汰賽採用 12 局制。在淘汰制賽事中如勝負已分，比賽即告結束。
6. 初賽計分方法：每場賽事勝方可得兩分，負方得零分，賽和各得一分。如總積分相同，則以所有比賽的總得失球差，決定名次。若總得失球差相同，則以贏得局數多者為勝，若相同則以兩隊在對賽中的賽果決定名次。如該對賽賽和，則由大會抽籤決定名次。
7. 當淘汰賽賽和時，加黃金賽一局決定勝負。黃金賽局每名球員只限發一球。

## 賽例：

1. 所有隊伍必須完成所有賽事，否則作棄權論。如有隊伍中途棄權或退出或違規被取消參賽資格，其之前的成績亦會全部取消，對賽隊伍獲兩分和得五球。
2. 比賽隊伍必須在已編定的比賽時間前十五分鐘向大會報到，並由雙方隊長填妥出場記分表，開賽前 5 分鐘大會義工會核對球員身份。
3. 參賽隊伍在預定比賽時間仍未出席報到，作自動棄權論。
4. 每局賽事中，每人可發二球，每隊共發六球，球員須輪流發球，每次發一球，每局之中，以發出一個或以上最接近目標球的滾球為勝出者，每球可得一分。
5. 每場賽事開始前，參賽者擲毫決定誰先發球。擲毫勝出者首局可選擇先發球或要求對方先發球，之後每局均由勝方發球。
6. 所有比賽不設試球。
7. 比賽進行期間，所有球員不得上前參看球局。
8. 如把目標球打出橫邊界線，該局賽事繼續進行。目標球重新擺放在距離坑邊 2 米中線點 (T 位)，若 T 位上有滾球，應把目標球放在該滾球前向對方的中線位上。
9. 賽會有權臨時指派及更改球道，不得異議。
- 10 參加者使用自己攜帶的草地滾球參加比賽。
- 11 每位球員只可報名參加及代表一隊出賽，如有違反，賽會有權取消該名球員及球的

參賽資格及所取得的成績。

- 12 參賽隊員須穿著整齊同款隊衣及香港草地滾球總會核准之草地滾球鞋參賽。
- 13 如球員違反規則或做出不良行為影響賽事，賽會有權立即終止該場比賽及取消其參賽資格。
- 14 每局分數由上線(主隊)隊長記錄在記分紙上，分牌的分數及局數由下線(客隊)隊長或隊員負責揭分。賽事完畢，雙方隊長須在記分紙上簽名確認分數無誤，然後交大會工作人員核實及記錄統計。
- 15 除本章程外，其他賽事規例均依照香港草地滾球總會現行比賽規例進行。
- 16 大會不設上訴，比賽賽果以大會主持人之判決為準及為最終裁決。